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江门市采利信标签印刷有限公司年产不干胶标

签 150 万平方米搬迁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江门市采利信标签印刷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3 年 1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692090173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6if257		
建设项目名称	江门市采利信标签印刷有限公司年产不干胶标签150万平方米搬迁扩建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19--038纸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江门市采利信标签印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00555593495W		
法定代表人（签章）	梁卫忠		
主要负责人（签字）	梁卫忠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梁卫忠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江门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李耕	201603561035201561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李耕	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周武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解析		
李镇江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影响评价标准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16035610352015613011000267

File No.

姓名:

李耕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Category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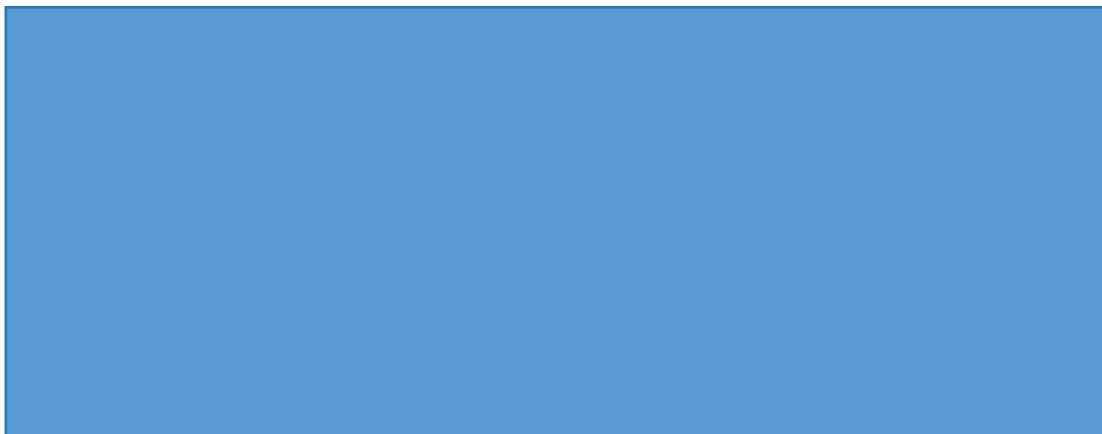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3-11-23 17:02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自《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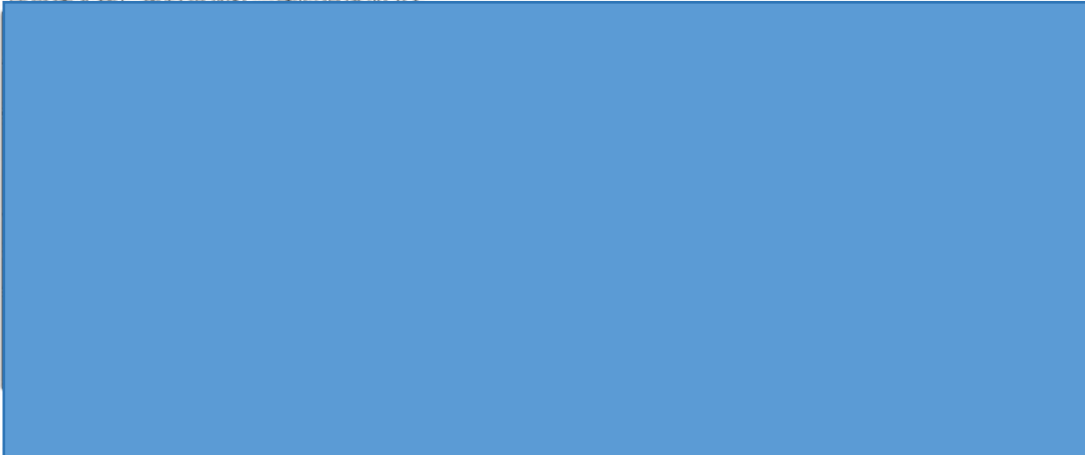
2023-11-24 09:06



202311232262130182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本《参保证明》所指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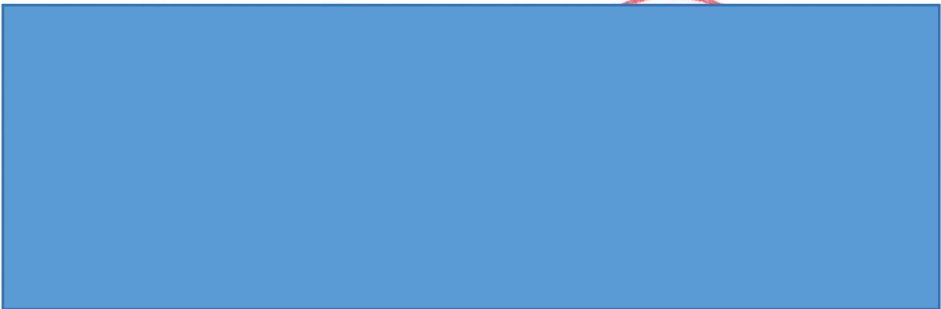
证明时间

2023-11-23 16:42

声 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环办【2013】103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特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公开版）作出如下声明：

我单位提供的《江门市采利信标签印刷有限公司年产不干胶标签150万平方米搬迁扩建项目》（公开版）（项目环评文件名称）不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同意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公开。

2023 年 11 月 28 日

本声明书原件交环保审批部门，声明单位可保留复印件

承诺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特对报批 江门市采利信标签印刷有限公司年产不干胶标签150万平方米搬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如下承诺：

1、我们承诺对提交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建设项目内容、建设规模、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相关检测数据、公众参与调查结果）真实性负责；如违反上述事项，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不負責任或弄虚作假等致使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失实，我们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2、我们承诺提交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批稿已按照技术评估的要求修改完善，本报批稿的内容与经技术评估同意报批的版本内容完全一致，我们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3、在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如因措施不当引起的环境影响或环境事故责任由建设单位承担。

4、我们承诺廉洁自律，严格按照法定条件和程序办理项目申请手续，绝不以任何不正当手段干扰项目评估及审批管理。人员，以保证

注：本承诺书原件交环保审批部门，承诺单位可保留复印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江门市邑凯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04MA4W77TM5T）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单位和人员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办〔2015〕52号）第九条第一款规定，不属于《办法》第二十条规定的失信行为，提交的由本单位编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础资料真实有效，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人员均持有《环境影响评价信用评价合格证书》（信用编号：201603561），上述人员均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单位和人员信用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3 年 11 月 28 日



江门市昌凯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时间：2020-04-03 当前状态：正常公开

当前记分周期内失信记分

2
2023-04-03 - 2024-04-02

信用记录

单位名称：	江门市昌顺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04MA4W77TM5J
住所：	广东·江门市·蓬江区·白石大道25号201室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环评文件类型	项目类别	建设单位名称	编制单位名称	编制主持人	主审人
1	肇庆市贵创达金属...	qj117k	报告表	30--068铸造及其...	肇庆市贵创达金属...	江门市品航环保服...	李耕	李耕

人员信息查看		
李镇江	注册时间: 2022-04-12	当前记分周期内失格记分
	当前状态: 正常公开	0 2023-04-11 ~ 2024-04-10
		信用记录

姓名：	李慎江	从业单位名称：	江门市昌顺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BH053358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环评文件类型	项目类别	建设单位名称	编制单位名称	编制主持人	主审人
4	江门市江海区江沙路（江沙路-江沙路）	JH20230001	环评报告表	50、51、52、53、54	江门市江海区江沙路（江沙路-江沙路）	江门市江海区江沙路（江沙路-江沙路）	陈某某	陈某某

周武 注册时间：2020-04-03 当前状态：正常公开	人员信息查看 当前记分周期内失信记分 0 2023-04-03~2024-04-02	信用记录
--	--	-----------------

姓名：	周武	从业单位名称：	江门市昌韵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BH028482

人员信息查看

人员信息查看		
李耕	注册日期: 2020-04-04 当前状态: 正常公开	当前记分周期内失信记分 0 2023-04-05~2024-04-04 信用记录

姓名:	李耕	从业单位名称:	江门市品航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6035610352015613011000267	信用编号:	BH028499

近三年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196 本	
报告书	6
报告表	190
其中,经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9 本	
报告书	0
报告表	9

近三年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12 本	
报告书	4
报告表	8
其中，经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0 本	
报告书	0
报告表	0

近三年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28 本	
报告书	4
报告表	24
其中，经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2 本	
报告书	0

近三年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189 本	
报告书	7
报告表	182
其中, 经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7 本	
报告书	0

目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9
三、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8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22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32
六、结论	33
附表 1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34
附图 1 项目位置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图 2 项目四至图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图 3 项目敏感点分布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图 4 项目平面图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图 5 蓬江区声环境功能区划示意图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图 6 江门市大气环境功能区图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图 7 江门市水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图 8 江门地下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图 9 江门市总体规划图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1 营业执照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2 法人港澳居民证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3 土地证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4 租赁合同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5 2022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6 原项目环保备案表、环保备案函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7 固定污染源登记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8 危废合同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9 UV 油墨 MSDS 报告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10 UV 油墨 VOCs 含量报告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江门市采利信标签印刷有限公司年产不干胶标签 150 万平方米搬迁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建设地点	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周郡海滩围 70 号		
地理坐标	E113°5'15.967", N22°39'43.899"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2239 其他纸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19_038 纸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1000	环保投资（万元）	10
环保投资占比（%）	1	施工工期	/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3054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选址用地合理性分析 项目选址于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周郡海滩围 70 号，根据土地证明《江集用（2005）第 200777 号》(详见附件 3)，江门市总体规划（详见附图 9）该地类(用途)为工业用地，故项目选址符合规划的要求。 （2）环境功能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江门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规划将主城区划分为两类环境		

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定大西坑风景旅游区、圭峰森林公园和小鸟天堂风景名胜区为一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执行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一级标准。主城区内其余区域为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执行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

本项目大气环境属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项目纳污水体为桐井河，根据《江门市水功能区划》（2009 年实施），桐井河属IV类水环境功能区，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第IV类水质标准。根据《江门市声环境功能区划》（江环[2019]378 号），项目用地属于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因此，项目与周边环境功能区划相适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项目的选址具有环境可行性。

（3）项目建设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①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粤府〔2020〕71 号），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类别	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符合性
推动工业项目入园集聚发展，引导重大产业向沿海等环境容量充足地区布局，新建化学制浆、电镀、印染、鞣革等项目入园集中管理。依法依规关停落后产能，全面实施产业绿色化改造，培育壮大循环经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域，新建项目需符合环境质量改善要求。	本项目属于其他纸制品制造；不属于化学制浆、电镀、印染、鞣革等项目	符合
贯彻落实“节水优先”方针，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把水资源作为刚性约束，以节约用水扩大发展空间。落实东江、西江、北江、韩江、鉴江等流域水资源分配方案，保障主要河流基本生态流量。强化自然岸线保护，优化岸线开发利用格局，建立岸线分类管控和长效管护机制，规范岸线开发秩序；除国家重大项目外，全面禁止围填海。	项目使用自来水，能循环使用的循环使用，节约用水。	符合
原则上不再新建燃煤锅炉，逐步淘汰生物质锅炉、集中供热管网覆盖区域内的分散供热锅炉，逐步推动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全覆盖；禁止新建、扩建水泥、平板玻璃、化学制浆、生皮制革以及国家规划外的钢铁、原油加工等项目。推广应用低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严格限制新建生产和使用高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的项目，鼓励建设挥发性有机	本项目属于其他纸制品制造，不使用锅炉，项目使用电能，不属于水泥、平板玻璃、化学制浆、生皮制革以及国家规划外的钢铁、原油加工等项目，项目使用低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	符合

物共性工厂。		
生态保护红线	项目所在地江门市蓬江区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周郡海滩围 70 号，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和生态环境空间管控区内，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广东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粤府〔2020〕71 号），全省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国考、省考断面优良水质比例稳步提升，全面消除劣 V 类水体。大气环境质量继续领跑先行，Pm ^{2.5} 年均浓度率先达到世界卫生组织过渡期二阶段目标值（25 微克/立方米），臭氧污染得到有效遏制。土壤环境质量稳中向好，土壤环境风险得到管控。近岸海域水体质量稳步提升。项目所在地江门市蓬江区环境空气质量为不达标区，臭氧超标，经分析，项目排放的污染物强度不超过行业平均水平，未造成区域环境质量功能的恶化，质量可保持现有水平。	符合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污染、资源型企业，用水来自市政管网，用电来自市政供电。本项目建成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的选用和管理、污染治理等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增效”为目标，有效的控制污染。项目的水、电等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	符合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中的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的要求。	符合

②与《江门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江府〔2021〕9 号）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江府规〔2021〕9 号），江门市管控方案的原则为：分区施策，分类准入。强化空间引导和分区施策，推动都市核心区优化发展、大广海湾区协调发展、生态发展区保护发展，构建与“三区并进”相适应的生态环境空间格局。针对不同的环境管控单元，从空间布局约束、污染物排放管控、环境风险防控、资源利用效率等方面制定差异化的环境准入要求，促进精细化管理。本项目位于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周郡海滩围 70 号。本项目与分类管控要求的相符性见下表。

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全市总体管控要求	区域布局管控要求：环境质量不达标区域，新建项目需符合区域环境质量改善要求。禁止新建、扩建燃煤燃油火发电机组和企业自备电站，推进现有服役期满及落后老旧的燃煤火电机组有序退出；不再新建燃煤锅炉，逐步淘汰生物质锅炉、集中供热管网覆盖区域内的分散供热锅炉；禁止新建、扩建水泥、平板玻璃、化学制浆、生	项目为其他纸制品制造，选址在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周郡海滩围 70 号。项目使用电能，不使用燃	相符

	皮制革以及国家规划外的钢铁、原油加工乙烯生产、造纸、除特种陶瓷以外的陶瓷、有色金属冶炼等项目。重点行业新建涉 VOCs 排放的工业企业原则上应入园进区，加快谋划建设新的专业园区。	煤、燃油、燃生物质锅炉；不属于要求内禁止新建的项目	
	能源资源利用要求：推动煤电清洁高效利用，合理发展气电，拓宽天然气供应渠道，完善天然气储备体系，提高天然气利用水平，逐步提高可再生能源与低碳清洁能源比例，建立现代化能源体系。新建、扩建“两高”项目应采用先进适用的工艺技术和装备，单位产品物耗、能耗、水耗等达到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项目能源使用电能，不属于“两高”项目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实施重点污染物（包括化学需氧量、氨氮、氮氧化物及挥发性有机物（VOCs）等）总量控制。重点推进化工、工业涂装、印刷、制鞋、电子制造等重点行业，以及机动车和油品储运销等领域 VOCs 减排；重点加大活性强的芳香烃、烯烃、炔烃、醛类、酮类等 VOCs 关键活性组分减排。涉 VOCs 重点行业逐步淘汰光氧化、光催化、低温等离子等低效治理设施，鼓励企业采用多种技术的组合工艺，提高 VOCs 治理效率。新建、改建、扩建“两高”项目须满足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	项目设置挥发性有机物总量控制指标；本项目所用的废气治理设施均不属于低效治理设施。	相符
	区域布局管控要求：大力推动滨江新区、江门人才岛与周边的工业组团联动发展，加快建设中心城区产城融合示范区。引导造纸、电镀、机械制造等战略性支柱产业转型升级发展，实现绿色化、智能化、集约化发展。加快发展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等战略性新兴产业。西江干流禁止新建排污口，推动水生态环境持续改善。逐步推动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全覆盖。	项目清洗废水经收集后交有危险废物资质的单位处理，不外排，不使用高污染燃料。	相符
“三区并进”总体管控要求	能源资源利用要求：科学推进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逐步提高可再生能源与低碳清洁能源比例，建立现代化能源体系。推进工业节水减排，重点在高耗水行业开展节水改造，提高工业用水效率。盘活存量建设用地，控制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由棠下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清洗废水经收集后交有危险废物资质的单位处理，不外排。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加强对 VOCs 排放企业监管，严格控制无组织排放，深入实施精细化治理。推动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提质增效。率先消除城中村、老旧城区和城乡结合部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空白区。大力推进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化、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置，稳步推进“无废城市”试点建设。	项目印刷 VOCs 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后经 15 米排气筒排放，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由棠下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	相符
	蓬江区重点管控单元 2 区域布局管控： 1-1. 【产业/禁止类】新建项目应符合现行有效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 年版）》《江门市投资准入禁止限制目录（2018 年本）》等相关产业政策的要求。	项目所使用的原材料、生产设备及生产工艺均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相符

	准入清单	1-2. 【生态/禁止类】生态保护红线原则上按照禁止开发区域要求进行管理。自然保护区核心保护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前提下，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 1-3. 【生态/禁止类】生态保护红线外的一般生态空间，主导生态功能为水土保持和水源涵养。禁止在崩塌、滑坡危险区和泥石流易发区从事取土、挖砂、采石等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活动；开展石漠化区域和小流域综合治理，恢复和重建退化植被；严格保护具有重要水源涵养功能的自然植被，限制或禁止各种损害生态系统水源涵养功能的经济社会活动和生产方式，如无序采矿、毁林开荒；继续加强生态保护与恢复，恢复与重建水源涵养区森林、湿地等生态系统，提高生态系统的水源涵养能力；坚持自然恢复为主，严格限制在水源涵养区大规模人工造林。 1-4. 【水/禁止类】单元内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涉及西江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二级保护区。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已建成的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责令拆除或者关闭。 1-5. 【大气/限制类】涂料行业重点推广水性涂料、粉末涂料、高固体分涂料、辐射固化涂料等绿色产品。 1-6. 【大气/限制类】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内，禁止新建储油库项目，严格限制产生和排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的建设项目以及生产、使用高 VOCs 原辅材料的溶剂型油墨、涂料、清洗剂、胶黏剂等项目，涉及 VOCs 无组织排放的企业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等标准要求，鼓励现有该类项目搬迁退出。 1-7. 【土壤/禁止类】禁止在重金属污染重点防控区新建、改建、扩建增加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 1-8. 【水/禁止类】畜禽禁养区内不得从事畜禽养殖业。 1-9. 【岸线/禁止类】城镇建设和发展不得占用河道滩地。河道岸线的利用和建设，应当服从河道整治规划和航道整治规划。 能源资源利用： 2-1.【能源/鼓励引导类】科学实施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新建高能耗项目单位产品（产值）能耗达到国际国内先进水平，实现煤炭消费总量负增长。 2-2.【能源/鼓励引导类】逐步淘汰集中供热管网覆盖区域内的分散供热锅炉。 2-3.【能源/禁止类】在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高污染燃料设施应当改用天然气、页岩气、液化石油气、电等清洁能源。 2-4.【水资源/综合】2022 年前，年用水量 12 万立方米及以上的工业企业用水水平达到用水定额先进标准。 2-5.【水资源/综合】对纳入取水许可管理的单位和公共供水管网内月均用水量 5000 立方米以上的非农业用水单位实行计划用水监督管理。 2-6.【土地资源/综合类】盘活存量建设用地，落实单位	年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符合产业政策；项目用地不属于生态红线区域，不涉及饮用水源一级、二级保护区，不涉及大气环境优先保护区及环境空气质量一类功能区，项目属于其他纸制品制造，不属于畜禽养殖业，生产过程不排放重金属污染物、不占用河道滩地。项目使用的原辅料均为低 VOCs 原辅材料。	相符
--	------	--	--	----

	土地面积投资强度、土地利用强度等建设用地控制性指标要求，提高土地利用效率。 污染物排放管控： 3-1.【大气/限制类】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内，城市建成区建设项目的施工现场出入口应当安装监控车辆出场冲洗情况及车辆车牌号码视频监控设备；合理安排作业时间，适时增加作业频次，提高作业质量，降低道路扬尘污染。 3-2.【大气/限制类】纺织印染行业应重点加强印染和染整精加工工序 VOCs 排放控制，加强定型机废气、印花废气治理。 3-3.【大气/限制类】铝材行业重点加强搓灰工序的粉尘收集、表面处理及煲模工序酸雾及碱雾废气收集处理，加强生产全过程污染控制；化工行业加强 VOCs 收集处理。 3-4.【水/限制类】单元内改建制革行业建设项目实行主要污染物排放等量或减量替代。 3-5.【水/综合类】推行制革等重点涉水行业企业废水厂区输透明管化，实行水质和视频双监管，加强企业雨污分流、清污分流。 -6.【水/限制类】新、改、扩建造纸项目应实行主要污染物排放等量或倍量替代。 3-7.【土壤/禁止类】禁止向农用地排放重金属或者其他有毒有害物质含量超标的污水、污泥，以及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清淤底泥、尾矿、矿渣等。	项目属于其他纸制品制造，不属于纺织印染、制漆、材料、皮革等行业。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由棠下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清洗废水经收集后交有危险废物资质的单位处理，不外排。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4-1.【风险/综合类】企业事业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在发生或者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企业事业单位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处理，及时通报可能受到危害的单位和居民，并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 4-2.【土壤/限制类】土地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时，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重度污染农用地转为城镇建设用地的，由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负责组织开展调查评估。 4-3.【土壤/综合类】重点单位建设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生产装置、储罐和管道，或者建设污水处理池、应急池等存在土壤污染风险的设施，应当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规范的要求，设计、建设和安装有关防腐蚀、防泄漏设施和泄漏监测装置，防止有毒有害物质污染土壤和地下水。	项目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本项目不属于重点监管企业。	相符

(4) 项目与政策文件的相符性

①与《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的限值》(GB38507-2020)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使用 UV 油墨，根据油墨 VOCs 含量检测报告，可挥发性有机物含量未检出，根据“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的限值（GB38507-2020）”，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的限值中的能量固化油墨-胶印油墨：VOCs 限量值为

2%，项目使用的 UV 油墨挥发成分未检出，因此本项目符合该政策。

②与《广东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通知（粤环〔2021〕10号）、《江门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江府〔2022〕3号）、《关于印发〈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3号）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的相符性分析分析见下表。

文件名称	文件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广东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通知（粤环〔2021〕10号）	在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重点行业建立完善源头、过程和末端的 VOCs 全过程控制体系。大力推进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源头替代，严格落实国家和地方产品 VOCs 含量限值质量标准，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严格实施 VOCs 排放企业分级管控，全面推进涉 VOCs 排放企业深度治理。	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项目不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	符合
《江门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江府〔2022〕3号）	建立完善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重点行业源头、过程和末端的 VOCs 全过程控制体系。大力推进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源头替代，严格落实国家和地方产品 VOCs 含量限值质量标准，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推动企业逐步淘汰低温等离子、光催化、光氧化等低效治理技术的设施，严控新改扩建企业使用该类型治理工艺。	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项目不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不采用低温等离子、光催化、光氧化等低效治理技术。	符合
《关于印发〈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3号）	遵循“应收尽收、分质收集”的原则，科学设计废气收集系统，将无组织排放转变为有组织排放进行控制。采用全密闭集气罩或密闭空间的，除行业有特殊要求外，应保持微负压状态，并根据相关规范合理设置通风量。采用局部集气罩的，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 VOCs 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应不低于 0.3 米/秒，有行业要求的按相关规定执行。	项目集气罩控制点风速设计为：0.5 米/秒 > 0.3 米/秒，符合要求。	符合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废气收集系统排风罩（集气罩）的设置应符合 GB/T 16758 的规定。采用外部排风罩的，应按 GB/T 16758、AQ/T 4274—2016 规定的方法测量控制风速，测量点应选取	项目集气罩控制点风速设计为：0.5 米/秒 > 0.3 米/秒，符合要求。	符合

	019)	在距排风罩开口面最远处的 VOCs 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 不应低于 0.3 m/s(行业相关规范有 具体规定的，按相关规定执行)。		
--	------	--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概况

江门市采利信标签印刷有限公司原地址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周郡海滩围工业区 41 号，年产不干胶标签 100 万平方米。

表 2-1 企业环保审批情况

环境保护备案基本信息			
环保备案编制单位	江门市采利信标签印刷有限公司	项目备案时间	2016 年 12 月
环保备案审批部门	江门市环境保护局	备案审批时间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审批产能	审批产能：年产不干胶标签 100 万平方米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基本信息			
“两违”项目验收时间		2018 年 8 月 6 日	
环保备案函		蓬环备[2018]36 号	
验收内容	年产不干胶标签 100 万平方米		
国家排污证情况			
国家登记表编号	91440700555593495W001X（领取时间：2020 年 09 月 07 日）		
有效期	2020 年 09 月 07 日至 2025 年 09 月 07 日		

由于企业自身发展的需求和满足市场需求，企业由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周郡海滩围工业区41号搬迁至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周郡海滩围70号（中心坐标：113°5'15.967",22°39'43.899"）（经纬度信息来自google earth软件），占地面积为3054m²，建筑面积为 4996m²；增加生产设备并产能增大到年产不干胶标签150万平方米。项目组成详见表2-2：

表 2-2 项目组成一览表

工程名称	建设名称	原项目	扩建后项目	备注
主体工程	厂房	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周郡海滩围工业区 41 号，占地面积 2000m ² ，建筑面积 2000m ²	共两栋厂房，占地面积 3054m ² ，其中空地占地面积为 556 m ² ，总建筑面积为 4996m ² 。 厂房 1：占地面积为 1400m ² ，建筑面积	地址迁至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周郡海滩围 70

			为 1400m ² ，其中一层用于生产车间 800m ² ，用于仓库 600m ² ；二层用于仓库 1400m ² 。 厂房 2：占地面积为 1098m ² ，建筑面积为 1098m ² ，其中一层用于仓库为 1098m ² ，二层用于办公室为 1098m ² 。	号，占地面积扩大至 3054m ²
辅助工程	仓库	用于原料、成品储存	用于原料、成品储存	不变
公用工程	供水	市政供水	市政供水	不变
	排水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由棠下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由棠下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	不变
	供电	市政供电 26 万度/a	市政供电 30 万度/a	增加用电 4 万度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由棠下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由棠下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	不变
	废气	项目印刷工序产生的废气收集经“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1）达标排放。	项目印刷工序产生的废气收集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1）达标排放。	废气收集设施变为“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噪声	隔声、减振降噪措施；合理布局车间高噪声设备。	隔声、减振降噪措施；合理布局车间高噪声设备。	不变
	固废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不变
		一般固废：边角料及不合格产品回收利用。	一般固废：边角料及不合格产品回收利用。	不变
		危险废物：废油墨渣、清洗废液、废油墨罐、废抹布、废活性炭危险固废交由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危险废物：废油墨渣、清洗废液、废油墨罐、废抹布、废活性炭危险固废交由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不变

2、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表 2-3 扩建前后项目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表

类别	原项目	迁扩建项目	备注
劳动定员	员工人数 25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	员工人数 30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	员工人数增加 5 人
工作制度	年工作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	年工作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	不变

3、主要产品及产能

见下表：

表 2-4 项目产品一览表

序号	主要产品	迁扩建前	迁扩建后	备注
1	不干胶标签	100 万平方米	150 万平方米	+50 万平方米

4、主要生产设备

如表 2-5 所示：

表 2-5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设备名称	参数型号	迁扩建前	迁扩建后	增减量	所在工序
转轮印刷机	上海太阳	1	1	+0	印刷
转轮印刷机	深圳兆龙	1	2	+1	
柔版印刷机	13KW	0	1	+1	
丝印机	台湾万谙	1	1	+0	
丝印机	领创	0	1	+1	
热转喷码机	/	2	2	+0	
UV 喷码机	/	1	1	+0	
晒版机	/	1	1	+0	晒版
模切机	/	4	4	+0	模切
自动分条机	/	3	4	+1	分切
检标机	/	7	7	+0	检验
检品机	大恒	0	2	+2	

5、主要原辅材料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2-6：

表 2-6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迁扩建前	迁扩建后	增减量	包装规格	形态	储存位置
1	不干胶标签纸	101 万平方米	151 万平方米	+50 平方米	1000m/卷	固态	原料仓库
2	UV 油墨	2t/a	3t/a	+1t/a	10kg/桶	液态	化学品仓库

UV 油墨：本项目所用 UV 油墨为 UV 胶印油墨，呈胶状，可燃、少量刺激性气味，难溶于水，密度 1.4-1.5g/cm³(25℃)，闪点>170℃（密闭式），在常温下稳定性良好；主要成分包括：颜料 15~40%、预聚物 30~40%、丙烯酸单体 A 20~30%、丙烯酸单体 B 7~12%、光引发剂 5~10%、助剂 0~5%。根据 VOC 含量检测报告，UV 胶印油墨 VOCs 含量未检出。低于《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的限值》(GB38507-2020)中胶印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的限值（≤2%），属于低挥发性原材料。

6、主要能源消耗

（1）给水系统

①生活用水

项目用水由市政自来水供水管网供给，总新鲜用水为 300t/a，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 300t/a。

项目共有员工 30 人，均不在厂区内食宿，生活用水参照《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1461-2014）中机关事业单位办公楼（无食堂和浴室），人均 10m³/（人·a）计算，则项目员工生活用水量为 10m³/（人·a）×30 人=300t/a。

②清洗用水

项目印刷工序需要对印刷机墨辊进行定期清洗，洗去废油墨，清洗频次约一个季度一次，

清洗每次用水量为 40L。则清洗水用量 0.16t/a。

(2) 排水系统

①生活污水

项目员工的生活用水量为 300t/a，取排污系数 0.9，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70t/a。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达到棠下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中较严者，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棠下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最终排入桐井河。

②清洗废液

项目清洗水用量为0.16t/a。清洗废水先在废水池储存，应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

项目给排水水量平衡见图 2-1 和表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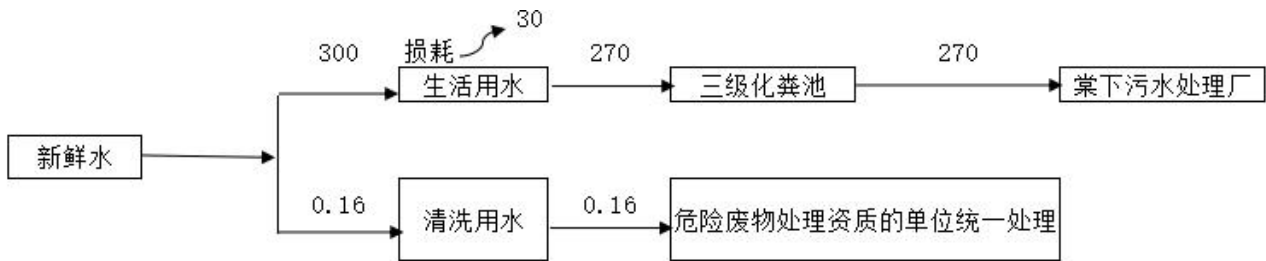


图 2-1 建设项目水平衡图（t/a）

表 2-7 项目整体给排水平衡表（单位：t/a）

项目	新鲜水量	损耗量	废水产生量	排水量	处理措施及排水去向
生活污水	300	30	270	270	棠下污水处理厂
清洗废液	0.16	/	0.16	0.16	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

(2) 能源

本项目用电由 10kV 市政电网供电，年用电量 30 万度。

7、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不干胶标签生产工艺，图下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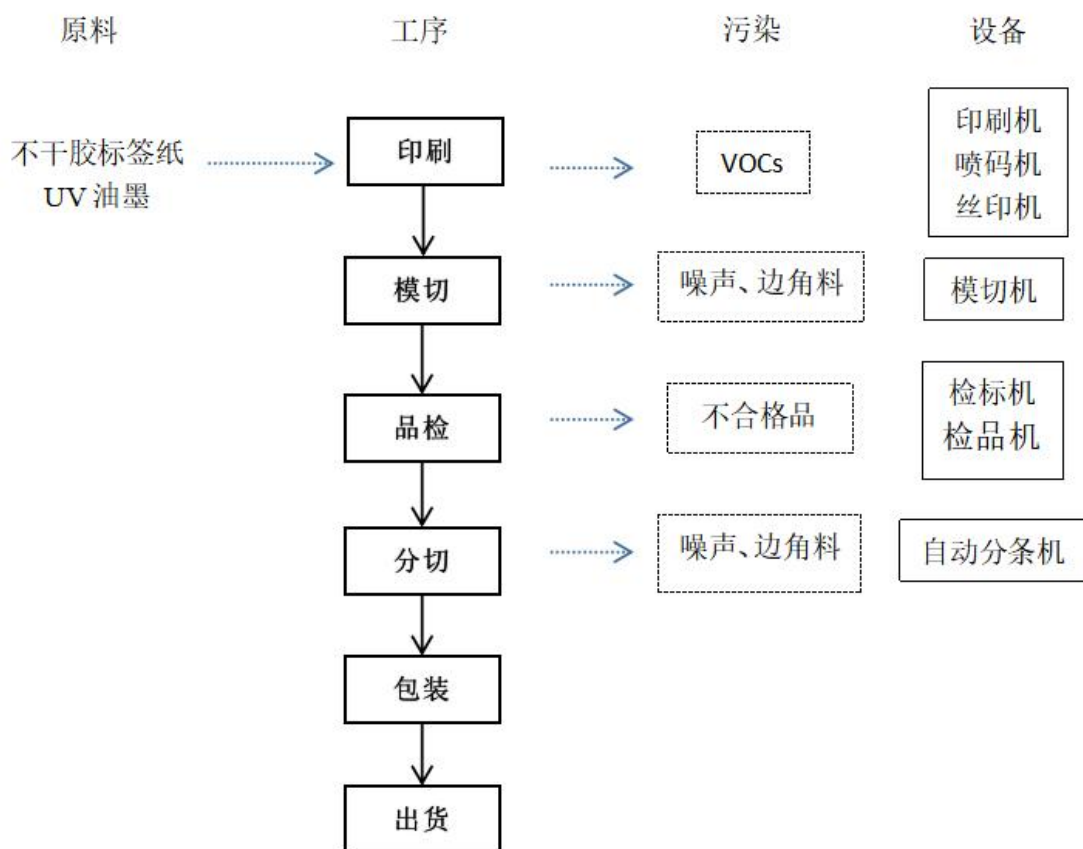


图 2-2 不干胶标签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说明：

（1）印刷：根据产品要求，使用印刷机对纸进行印刷，印刷方式根据要求不同转轮印刷和柔版印刷，此工序产生有机废气、噪声、废油墨包装桶等危废；

（2）模切：模切是印刷品按照事先设计好的图形进行制作模切刀版进行冲压裁切，此工艺会产生材料边角料。

（3）品检：通过检品机和检标机对产品进行检验，此时会产生不良品，当做一般废物处理。

（4）包装：使用包装胶纸对成品进行包装，此时会产生废包装袋。

（5）分切：将半成品标签纸按照一定尺寸通过分条机进行制作模切刀版进行冲压裁切，此工艺会产生材料边角料。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江门市采利信印刷有限公司原地址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周郡村海滩围工业区 41 号，年产不干胶标签 100 万平方米。原项目工艺流程及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原项目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① 原项目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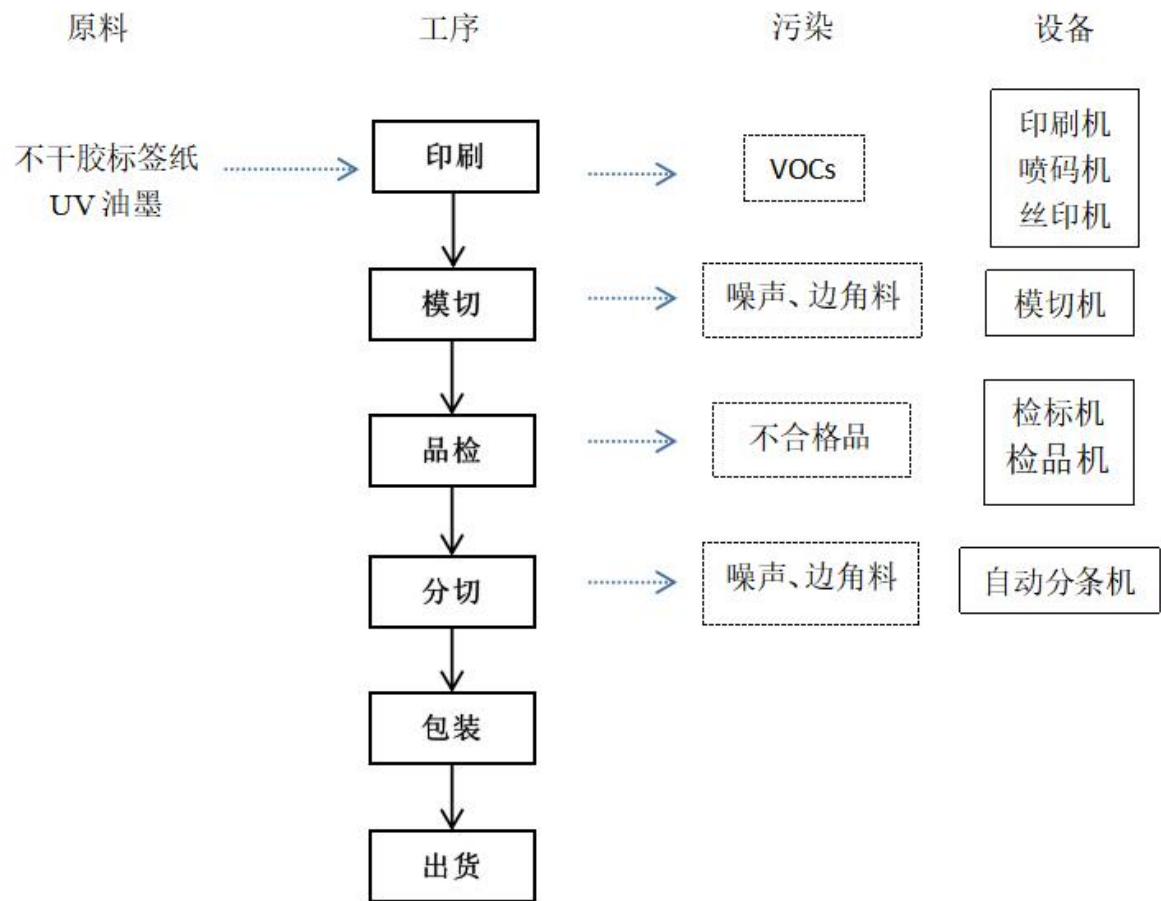


图 2-3 不干胶标签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说明：

- (1) 印刷：根据产品要求，使用印刷机对纸进行印刷，印刷方式根据要求不同采用转轮印刷和柔版印刷，此工序产生有机废气、噪声、废油墨包装桶等危废；
- (2) 模切：模切是印刷品按照事先设计好的图形进行制作模切刀版进行冲压裁切，此工艺会产生材料边角料。
- (3) 品检：通过检品机和检标机对产品进行检验，此时会产生不合格产品，当做一般废物处理。
- (4) 包装：使用包装胶纸对成品进行包装，此时会产生废包装袋。

(5) 分切：将半成品标签纸按照一定尺寸通过分条机进行制作模切刀版进行冲压裁切，此工艺会产生材料边角料

② 原有工程履行环保备案

项目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江门市采利信印刷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进行江门市环境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备案申请，提交了《江门市采利信印刷有限公司标签印刷环保备案申请表》。原项目建设内容为年产不干胶标签 100 万平方米，已完成了投产并于 2018 年 8 月 6 日获得江门市环境保护局的环保备案函（文号：蓬环备[2018]36 号）。原项目在运营中严格遵守并认真执行各项环保法律法规，加强环境管理，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批复提出的环保措施，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基本有效，治理设施的运行、维护有专人负责落实，运作良好，调试阶段对周边环境未有明显影响。

③ 排污许可手续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原项目在 2020 年 7 月 15 日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许可证编号为：91440703737597286T001X，有效期为 2020 年 7 月 15 日至 2025 年 7 月 15 日。

④ 现有工程污染物实际排放总量

一、企业现状概况

江门市采利信印刷有限公司原选址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周郡村海滩围工业区 41 号，原项目占地面积 2000m²，建筑面积 2000m²，主要从事标签印刷生产，年产不干胶标签 100 万平方米。

二、污染情况分析与防治措施回顾性分析

原项目建设内容为年产不干胶标签 100 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已建成并完成验收，于 2018 年 8 月 6 日完成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项目现状实际情况和当时工程验收的内容是一致的，以下通过验收数据核算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总量。

(1) 废水：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员工的生活污水。原项目给排水情况如下：生活用水：厂内员工人数为 25 人，员工不在厂区内住宿，办公生活用水按 10m³/a 人计，排污系数按 0.9 计算，办公生活污水排放量约 225m³/d。

(2) 废气：原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是 UV 油墨原料在印刷工序中，产生有机废气；UV 油墨 VOCs 含量为未检出，根据“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的限值(GB38507-2020)”，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的限值中 VOCs 限量值为 2%，按照环境最不利因素，本项目 UV 油墨挥发量取 2%，UV 油墨年用量为 2t，则 VOCs 年产生量为 0.04t/a，

通过活性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收集效率 90%，处理效率 90%，则 VOCs 年排放量为 0.0076t/a。

(3) 噪声：企业主要来源车间生产机械等设备产生的噪声。为使本项目的厂界噪声达到所在区域环境标准要求，必须对噪声源采取隔声、消声、减振和距离衰减等综合治理措施。本项目噪声治理措施如下生产设备合理布局，将高噪设备远离厂界、对机座进行减振处理，做好高噪设备的隔音工作、在厂界设置隔声墙或种植树木，以增大噪声传播途径中的衰减量。

噪声经过上述措施处理后，原项目东、西、北向噪声能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2 类标准（即昼间≤60dB(A)、夜间≤50dB(A)）的要求，南向符合 4a 类标准，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不大。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为边角料及不合格品；危险废物有废油墨渣、清洗废液、废油墨罐、废抹布、废活性炭。固体废物的产生及处置方式见表 2-8

表 2-8 固体废物产生与处置情况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废物类型/代码	产生量 t/a	处置措施及去向
1	边角料及不合格品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0.335t/a	回收商回收再利用
2	废油墨罐	危险废物	0.201t/a	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3	清洗废液		0.15t/a	
4	废抹布		0.15t/a	
5	废油墨渣		0.06t/a	
6	废活性炭		0.324t/a	

原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

表 2-9 原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

污染源		污染物		原项目排放量		采取措施	排放达标情况
废水		废水 (225t/a)	CODcr	0.045t/a		通过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棠下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生活污水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棠下污水处理厂纳管标准的较严者
			BOD5	0.027t/a			
			SS	0.03375t/a			
			氨氮	0.005625t/a			
废气	VOCs			0.0076t/a		收集后经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 米的烟筒排放	《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2第II时段浓度限值标准
噪	生产设备等各种机械运			昼	58.6dB	消音、隔声、减振等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

声	作时产生噪声	间			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功能区排放限值要求
		夜间	45dB		
固废	生活垃圾	3.75t/a		环卫部门每日清运	符合要求
	边角料及不合格产品	0.335t/a		回收商回收再利用	
	废油墨罐	0.201t/a		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清洗废液	0.15t/a			
	废抹布	0.15t/a			
	废油墨渣	0.06t/a			
	废活性炭	0.324t/a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一、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建设项目所在区域属空气质量二类区域，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的二级标准。根据《2022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见附件 5），蓬江区 2022 年环境空气质量状况见下表。

表 3-1 蓬江区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7	60	11.67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6	40	65.00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38	70	54.29	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	1000	4000	25.00	达标
O ₃	8h 平均质量浓度	197	160	123.13	不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19	35	54.29	达标

评价结果表明，蓬江区臭氧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O₃-8h-90per）为 197 微克/立方米，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的二级标准，因此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不达标区。

为改善环境质量，江门市已印发《江门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江府〔2022〕3 号），以臭氧防控为核心，持续推进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强化多污染物协同控制和区域、部门间联防联控，推动臭氧浓度进入下降通道，促进我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实施空气质量精细化管理，统筹考虑臭氧污染区域传输规律和季节性特征，加强重点区域、重点时段、重点领域、重点行业治理，强化分区分时分类差异化精细化协同管控，到 2025 年全市臭氧浓度进入下降通道。

二、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属于棠下污水处理厂的纳污范围，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经各自的预处理后排入棠下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尾水排进桐井河，桐井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V 类标准。根据江门市生态环境局网上发布的《2023 年 8 月江门市全面推行河长制水质月报》，由于无桐井河的数据，因此选取桐井河干流天沙河的监测数据，监测数据对应天沙河干流的江咀监测断面和白石监测断面，其水质现状分别为IV类标准和 II 类标准，监测结果表明，天沙河的江咀监测断面和白石监测断面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 的IV类标准和的 II 类标准，水质良好。

	17		鹤山市	天沙河	三叉口桥	III	III	—
	18		开平市	曲水	三叉口桥	III	III	—
	19		开平市恩平市	曲水	南坑村	III	V	高锰酸盐指数(0.10)、化学需氧量(0.10)、氨氮(0.95)、总磷(0.45)
	20		开平市	曲水	潭碧线一桥	III	IV	高锰酸盐指数(0.05)、总磷(0.40)
	21		鹤山市	天沙河干流	雅瑶桥下	IV	III	—
六	22	天沙河	蓬江区	天沙河干流	江咀	IV	IV	—
	23		蓬江区	天沙河干流	白石	III	II	—
	24		蓬江区鹤山市	泥海水	玉岗桥	IV	劣V	溶解氧、氨氮(0.33)
	25		蓬江区	泥海水	苍溪	IV	II	—
七	26	莲塘水	开平市	莲塘水干流	急水田	II	II	—

图 3-1 《2023 年 8 月江门市全面推行河长制水质月报》（节选）

三、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不需开展声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四、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建设项目地面均经过水泥硬底化，不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无需开展地下水、土壤现状调查。

五、生态环境

该项目地块处于人类活动频繁区，无原始植被生长和珍贵野生动物活动，区域生态系统敏感程度较低。

六、电磁辐射

项目为新建项目，属于纸制品制造业，不涉及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无需对项目电磁辐射现状开展监测与评价。

环境保护目标

1、大气环境：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大气环境敏感点：

表 3-2 项目环境敏感点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址距离/m	环境功能区
		X	Y					
1	棠下医院周郡分院	-68	0	医院	人群	西边	68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 2018 年修改单的二级标准
2	周郡学校	0	+416	学校	人群	北边	416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 2018 年修改单的二级标准
3	象山新村	-83	-106	居民点	人群	西南	93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 2018 年修改单的二级标准
4	周郡村	0	+350	居民点	人群	北边	35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

								2018 年修改单的二级标准
5	奥园外滩	+476	+86	居民点	人群	东北	438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 2018 年修改单的二级标准

2、声环境：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点。

3、地下水环境：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生态环境：项目租赁用地，不涉及土建，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大气：

项目印刷工序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有机废气 VOC，VOCs 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中表 2 的排气筒 VOCs 第二时段排放限值和表 3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41616-2022）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和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和“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表 3-3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执行标准	污染物	标准值			
		有组织		无组织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	VOCs	80	5.1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2.0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	非甲烷总烃	70	/	/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	NMHC	/	/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10
		/	/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3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臭气浓度（无量纲）	2000	/	厂界	20

2、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棠下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中较严者排入棠下污水处理厂。

表 3-4 生活污水排放标准限值一览表

污染物	《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棠下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执行标准
CODcr	500mg/L	300mg/L	300mg/L
BOD5	300mg/L	140mg/L	140mg/L
SS	400mg/L	200mg/L	200mg/L
氨氮	--	30mg/L	30mg/L

3、噪声：

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表 3-5 噪声排放标准限值单位：等效声级 Leq[dB(A)]

营运期	营运阶段	噪声限值	
	时间	昼间	夜间
	2 类标准	≤60	≤50
	执行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	

4、固废：

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GB5085.1-2007）。

总量控制指标

1、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无。

2、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表 3-6 迁扩建前后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排放量情况

总量控制因子	迁扩建前排放总量（t/a）		迁扩建后排放总量(t/a)		增减量(t/a)
VOCs	有组织	无组织	有组织	无组织	+0.0038
	0.0036	0.004	0.0054	0.006	
	0.0076		0.0114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为租用的厂房，因此施工期污染主要是设备进场产生的噪声，装修产生的建筑垃圾等。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废气

(1) 废气源强分析

在印刷工序，UV油墨在印刷过程会产生废气，主要污染物为VOCs。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VOCs检测报告，UV油墨VOCs含量为未检出；据“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的限值（GB38507-2020）”，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的限值中VOCs 限量值为2%，按照环境最不利因素，本项目UV油墨挥发量取2%，UV油墨年用量为3t，则VOCs年产生量为0.06t/a。

项目产污设备的上方设置集气罩，利用点对点进行收集，集气罩投影面积大于设备污染物产生源的面积，并采用引风机抽吸收集。

根据《环境工程技术手册》集气罩设计，外部吸气罩风量可根据以下经验计算得出各设备所需的风量L。

$$L=3600(5X^2+F)V_x$$

其中：X—集气罩至污染源的距离，m。本项目取0.2m；

F—集气罩口的面积，m²。本项目取3.14*0.3m*0.3m=0.2826m²；

V_x-控制风速，m/s。本项目废气产生速度较低，根据《环境工程技术手册》，以较低的速度散发到平静的空气中，最小吸入速度0.5-1.0m/s，本项目取0.5m/s。

则单个集气罩所需风量 L=874.08m³/h

项目转轮印刷机设置3个集气罩，尺寸为：1m×0.5m；柔版印刷机设置1个集气罩，尺寸为：1m×0.5m；喷码机设置3个集气罩，尺寸为：1m×0.5m；2台丝印机各设置2个集气罩，尺寸为：1m×0.5m。由此，本项目理论所需风量为7866.72m³/h，考虑到风量损失，本环评建议项目风机的风量约为10500m³/h，集气罩的收集效率约为90%。废气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处理效率90%，废气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高空排放，VOCs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4-1 有机废气产排情况

污染因子	总产生量 t/a	有组织						无组织	
		产生浓度	产生速率	有组织收集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排放量	排放量	排放速率

		mg/m ³	kg/h	量 t/a	mg/m ³	kg/h	t/a	t/a	kg/h
VOCs	0.06	2.143	0.0225	0.054	0.2143	0.00225	0.0054	0.006	0.0025

(2) 可行性分析

印刷工序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VOCs。活性炭吸附属于《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印刷工业》废气治理可行技术参考表中列明的处理挥发性有机物的可行技术。

(3) 监测计划

表 4-2 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排气筒 DA001	VOCs	每年一次	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中表 2 的排气筒 VOCs 第二时段排放限值
厂界上下 风向	VOCs	每年一次	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 3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厂区内	NMHC	每年一次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4) 非正常排放废气污染物源强核算

非正常排放指生产过程中开停工、设备检修、工艺设备运转异常等非正常工况下的污染物排放，以及污染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情况下的排放。

本项目在设备检修时会安排停工，因此在生产开停工及设备检修时不会产生污染物。

考虑最不利因素，本评价的非正常排放指工艺设备运转异常或治理措施运转异常时，生产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不经治理直接排放排放，即治理效率为0%，发生事故性排放后及时叫停生产，切断污染源，发生频率为1年1次。

表 4-3 污染源非正常排放量核算表

污染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浓度 / (mg/m ³)	非正常排放速率 / (kg/h)	单次持续时间 /h	年发生频次/次	应对措施
排气筒 DA001	废气措施维护不到位导致失灵或处理效率降低	VOCs	2.143	0.0225	0.5	1	立即停产检修；定期对废气处理设施进行维护

(5)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综上所述，项目印刷废气经活性炭处理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 DA001 排放，经过处理后 VOCs 有组织排放量约为 0.054t/a，排放浓度约 0.2143mg/m³，排放速率约 0.00225kg/h，未收集的 VOCs 无组织排放量约为 0.006t/a，排放速率约 0.0025kg/h，项目 VOCs 经治理达到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中表 2 的排气筒

VOCs 第二时段排放限值见表 3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厂内 VOCs 无组织达到《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VOCs 收集经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是可行的，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废水

(1) 生活废水

项目员工的生活用水量为 300t/a，取排污系数 0.9，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70t/a。项目所在地属于棠下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内，厂区的生活污水经过预处理达到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后，可接入污水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棠下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标准较严值后进入杜阮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表 4-4 生活污水产排污情况

产污环节	类别	主要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情况		主要污染治理设施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放口
			产生量 t/a	产生浓度 mg/L	处理能力	是否可行技术	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L	
生活办公	生活污水（270t/a）	CODcr	0.0675	250	1t/h	是	0.054	200	DW001
		BOD5	0.0405	150			0.0324	120	
		SS	0.054	200			0.0405	150	
		NH3-N	0.0081	30			0.00675	25	

表 4-5 生活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t/a）	排放方式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排放时段
		经度（度）	纬度（度）					
1	DW001	113°5'15.967"	22°39'43.899"	270	间接排放	棠下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8:00~12:00 14:00~18:00

表 4-6 废水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生活污水排放口	CODcr、BOD5、SS、NH3-N、pH	排入污水处理厂，无需监测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棠下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较严值

②依托集中污水处理厂的可行性

江门市棠下污水处理厂位于江门市蓬江棠下华盛路，建设规模为日处理污水 4 万吨，采用 A2/O 工艺。项目生活污水量排量约共 0.9t/d，占棠下污水处理厂处理水量 0.00225%，占比较少，故本项目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排入棠下污水处理厂，不会对污水厂的水量和水质造成冲击，对污水厂运行影响不大。项目位置属于棠下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经核实，项目

位于已建成管网区且污水总量在污水处理厂设计纳污范围之内，所依托的污水设施是可行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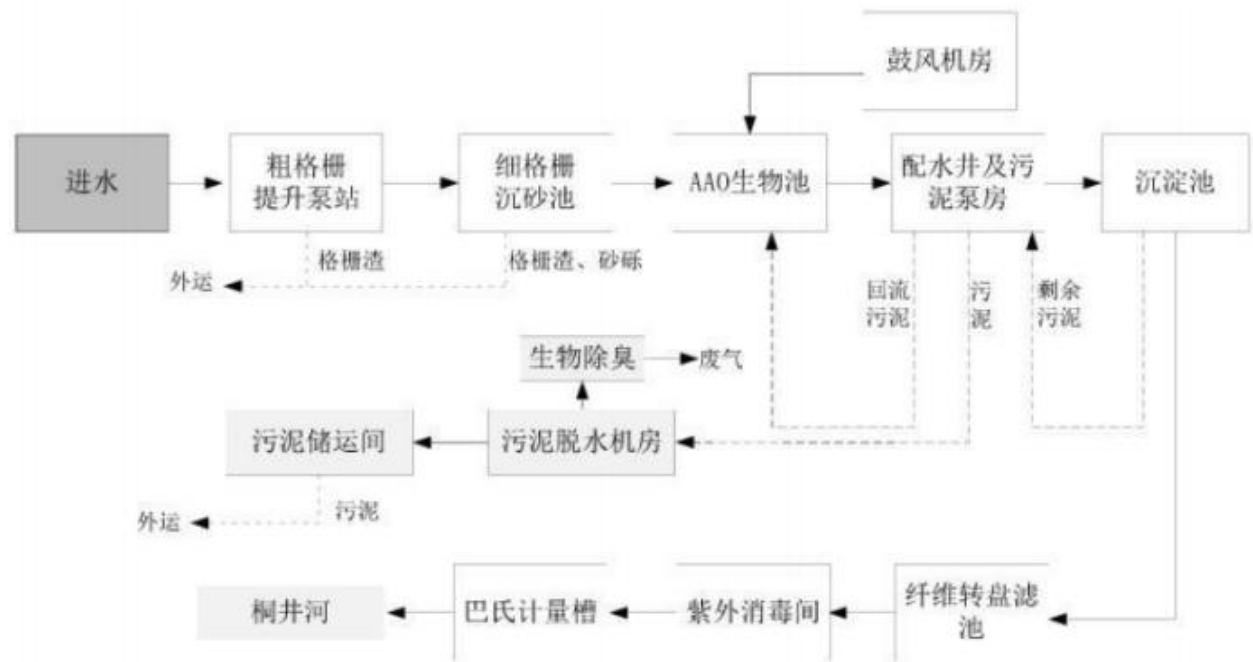


图 4-1 棠下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③小结

项目产生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处理后接入市政管网排入棠下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最终排入桐井河，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棠下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值。综上，项目对地表水环境影响是可接受的。

(2) 清洗废液

项目印刷机清洗过程产生清洗废水，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清洗废液产生量约 0.16t/a，交有资质单位处理，对周边环境无影响。

2、噪声

(1) 噪声污染源分析

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生产设备噪声，噪声源强在 68~80dB(A)之间。各源强噪声声级值如下表：

表 4-7 项目各噪声源的噪声值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台数	噪声量（dB）	持续时间/h
1	转轮印刷机	1	70	2400
2	转轮印刷机	2	70	2400
3	柔版印刷机	1	70	2400
4	丝印机	1	70	2400
5	丝印机	1	70	2400

6	热转喷码机	2	70	2400
7	UV 喷码机	1	70	2400
8	晒版机	1	65	2400
9	模切机	4	80	2400
10	自动分条机	4	65	2400
11	检标机	7	65	2400
12	检品机	2	60	2400

(2) 噪声影响分析

1) 预测模式

运营期间各噪声源产生的噪声可近似作为点声源处理，根据点声源噪声传播衰减模式，可估算离噪声声源不同距离处的噪声值，从而可以就各噪声源对敏感点的影响做出分析评价。

预测模式如下：

①室外点声源在预测点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 = L_{p0} - 20\lg(r/r_0) - \Delta L$$

式中： L_p ——距声源 r 米处的噪声预测值，dB(A)；

L_{p0} ——距声源 r_0 米处的参考声级，dB(A)；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m；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m；

ΔL ——各种因素引起的衰减量，包括声屏障、空气吸收和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dB(A)

②对两个以上多个声源同时存在时，多点源叠加计算总源强，采用如下公式：

$$L_{eq} = 10\lg \sum 10^{0.1L_i}$$

式中： L_{eq} ——预测点的总等效声级，dB(A)；

L_i ——第 i 个声源对预测点的声级影响，dB(A)。

根据类比调查得到的参考声级，将各噪声源合并为一个噪声源，通过计算得出噪声源在不采取噪声防治措施，仅由声传播过程由于受声点与声源距离产生的衰减情况下不同距离处的噪声预测值，见下表。

表 4-8 噪声源声级衰减情况 单位：dB (A)

噪声源	声源源强 dB(A)	与声源距离 (m)								
		10	20	24	30	40	50	100	150	200
生产车间	87.24	67.24	61.22	59.64	57.70	55.20	53.26	47.24	43.72	41.22

表 4-9 厂界达标分析 单位: dB (A)

噪声源	声源源强 dB(A)	与声源距离 (m)			
		东南厂界 1m	东北厂界 1m	西南厂界 1m	西北厂界 1m
生产车间	87.24	87.24	87.24	87.24	87.24
墙壁房间隔声、减振、合理布局等 降噪 25dB(A)		57.24	57.24	57.24	57.24
背景值		/	/	/	/
叠加结果		/	/	/	/

根据表 4-13 计算结果可知, 仅经自然距离衰减后, 昼间在距离声源 24m 处才能达标 (昼间 $\leq 60\text{dB(A)}$)。本项目拟采取从声源上控制、从传播途径上控制以及从总平面布置上控制等综合措施对设备运行噪声加以控制。

①在噪声源控制方面,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 在技术协议中对厂家产品的噪声指标提出要求, 使之满足噪声的有关标准。项目将所有转动机械部位加装减振固肋装置, 减轻振动引起的噪声, 可降噪 8dB(A)。

②合理布局, 根据设备不同功能布局设备的位置, 高噪声设备布置远离厂界, 机加工设备安装软垫, 基础减振。生产车间门窗尽量保持关闭, 降噪达到 9dB(A)。

③加强设备维护, 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④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 提倡文明生产, 防止人为噪声; 强化行车管理制度, 设置降噪标准, 严禁鸣笛, 进入厂区应低速行驶, 最大限度减少流动噪声源, 车间员工佩戴耳塞以减少噪声对身体的影响。

项目车间为钢筋混凝土结构, 墙壁隔声可达到 8 dB(A)以上, 经以上措施处理后, 降噪效果达到 25dB(A)以上, 厂界 1m 处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区标准, 因此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

表 4-10 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厂界	Leq (A)	每季度一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功能区限值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分为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生活废物。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有关分类，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活性炭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包括边角料、不合格产品等；生活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

（1）生活垃圾

项目员工 30 人，生活垃圾产生系数类比按 0.5kg/d·人计算，则项目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为 15kg/d，合计 4.5t/a。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每日清运。

（2）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边角料及不及格品：项目分切、模切过程产生边角料，生产过程中产生不合格品，合计产生量约 0.5t/a，集中收集后外售处理。

（3）危险废物

①废油墨罐

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含 UV 油墨的罐，本项目 UV 油墨罐年用量为 $3 \times 1000 / 10 = 300$ 个，每个重量约 1kg，则废有油墨罐产生量为 0.3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 HW49，其他废物废物代码为 900-041-49），应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

②废抹布

项目印刷机使用过程，当印刷款式发生变化时，才需要用抹布对印刷机进行擦净，不用水进行清洗，只需抹布擦净，此过程中产生废含油墨抹布，产生量约为 0.3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其属于 HW49 其他废物中的 900-041-49 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集中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③清洗废液

项目印刷机墨辊清洗过程产生清洗废液，产生量约 0.16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 HW12，废物代码为 264-013-12），应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

④废油墨渣

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油墨，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废油墨每年产生量约 0.2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废油墨渣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 HW49，废物代码为 900-041-49），收集后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⑤废活性炭

根据《关于指导大气污染防治项目入库工作的通知（粤环办〔2021〕92号）附件1.广东省工业源挥发性有机物减排量核算方法（试行）》表4.5-2中的活性炭吸附法“颗粒炭取值10%，纤维状活性炭取值15%；蜂窝状活性炭取值20%”，本项目为蜂窝状活性炭，取值20%，即吸附量为0.2kg废气/kg活性炭。根据前文工程分析，印刷工序活性炭吸附的有机废气量约为0.054t/a，项目使用二级活性炭，每个级箱活性炭总量为项目总去除VOCs量的四倍，则活性炭使用量为 $0.054 \times 4 \times 2 + 0.054 = 0.486\text{t/a}$ 。

表 4-11 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产生量(t/a)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废物类别	危废代码	贮存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贮存或处置方式
1	废油墨罐	使用UV油墨	0.3	固态	有机溶剂	其他废物	HW49 900-041-49	危险废物暂存间	20m ²	袋装	20t	1年	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
2	清洗废液	清洗	0.16	液态	有机溶剂	染料、涂料废物	HW12 264-013-12						
3	废抹布	印刷	0.2	固态	有机溶剂	染料、涂料废物	HW12 264-013-12						
4	废油墨渣	印刷	0.1	固态	有机溶剂	其他废物	HW49 900-041-49						
5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0.486	固态	含有机废气	其他废物	HW49 900-039-49						

（4）环境管理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要求，建设单位应做好以下防治措施：

- a. 建设单位和个人应当依法在指定的地点分类投放生活垃圾。禁止随意倾倒、抛撒、堆放或者焚烧生活垃圾。
- b. 建设单位应当建立健全工业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过程的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建立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

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实现工业固体废物可追溯、可查询，并采取防治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的措施。

c. 禁止向生活垃圾收集设施中投放工业固体废物。

d. 建设单位委托他人运输、利用、处置工业固体废物的，应当对受托方的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进行核实，依法签订书面合同，在合同中约定污染防治要求。

e. 建设单位应当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提供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有关资料，以及减少工业固体废物产生、促进综合利用的具体措施，并执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f. 危险废物从产生、收集、贮运、转运、处置等各个环节都可能因管理不善而进入环境，因此在各个环节中，抛落、渗漏、丢弃等不完善问题都可能存在，为了使各种危险废物能更好的达到合法合理处置的目的，本评价拟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等国家相关法律，提出相应的治理措施，以进一步规范项目在收集、贮运、处置方式等操作过程。

5、地下水、土壤

本项目地下水和土壤的影响途径是大气沉降，污染物种类主要为非甲烷类总烃，上述污染物不存在有毒有害等特性，项目所在用地和周边均已硬底化，大气沉降对土壤和地下水影响不大。

6、生态

项目租用已建成厂房，周边主要为工厂及道路，无大面积植被群落及珍稀动植物资源等。施工期间可能产生的主要生态影响来自装修、设备进场产生的噪声、固体废物。营运期间对生态影响不大。

7、环境风险

表 4-12 生产过程风险源识别与风险防范措施

生产过程风险源识别						
序号	危险单元	风险源	主要危险物质	环境风险类型	环境影响途径	可能受影响的环境敏感目标
1	厂房	电器、电路、生产设备	燃烧废气	火灾	大气：火灾会产生废气及其次生污染物，污染周围环境空气；地表水：消防废水进入附近河涌	项目附近大气环境、地表水
2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	物质泄露、火灾	大气：火灾会产生废气及其次生污染物，污染周围环境空气；地下水、土壤：物质泄漏可能渗入土壤中污染土壤、地下水；地表水：消防废水进入附近河涌	项目附近大气环境、地表水
3	废气治理设施	废气治理设施	VOCs 及臭气浓度	废气未经有效治理	废气治理设施故障、失效，导致废气未经有效治理直接排放	项目附近大气环境

风险防范措施:

- ① 公司仓库、专用仓库修建水泥地面，周边设围堰，防止泄漏、渗滤，并张贴 MSDS 等标识，显眼位置摆放消防器材。
- ② 厂区按规范购置劳动保护用具，如防毒面具、劳保鞋、手套工作服、帽等。
- ③ 定期对废气收集排放系统定期进行检修维护。
- ④ 建构筑物均按火灾危险等级要求进行设计，部分钢结构作了防火处理，部分楼地面根据需要还要做防腐处理。对储存、输送可燃物料的设备、管道均采用可靠的防静电接地措施。
- ⑤ 厂内设置专职的环保管理部门，负责对全厂各环保设施的监督、记录、汇报及维护工作，同时需配合各级环保主管部门及厂内领导对厂内环保设施的检查工作。
- ⑥ 培训提高员工的环境风险意识，制定制度、方案规范生产操作规程提高事故应急能力，并做到责任到人，层层把关，通过加强管理保证正常生产，预防事故发生。
- ⑦ 危废仓库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地面做防腐防渗防泄漏措施，防止废液下渗，污染土壤。危废分类分区存放，且做好标识。危废仓库门口存放一定量的应急物资，如抹布、灭火器材、消防砂等。危废仓库设有专人负责，负责仓库的日常管理，填写危险废物管理台账，记录危险废物名称、类别、产生环节、产生量、处理量、储存量、处理单位、负责人等信息。

8、电磁辐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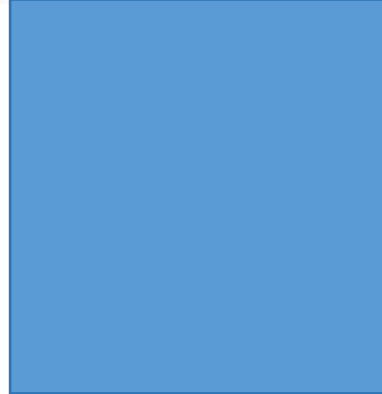
项目无电磁辐射源。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 排放口	VOCs/ 非甲烷 总烃	集气罩收集+二级活性炭吸附+15m 排气筒排放	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中表2的排气筒 VOCs 第二时段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无组织	厂界上下风向 VOCs	大气扩散	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3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厂内 VOCs (NMHC)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A.1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cr BOD ₅ SS NH ₃ -N	三级化粪池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棠下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较严值
声环境	全自动高速印刷机、喷码机、模切机、晒版机、分条机、检标机、检品机	设备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转动机械部位加装减振装置,将高噪声设备布置在生产车间远离厂区办公区位置,厂房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电磁辐射	无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按指定地点堆放,由环卫部门每日清运;边角料及不合格产品回收出售;废油墨渣、清洗废液、废油墨罐、废抹布、废活性炭危属于危险废物,不可随意排放、防置和转移,应集中收集后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并签订危废处理协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①生产区域地面进行分区防渗。 ②项目对周边土壤影响主要是大气沉降。大气沉降对土壤影响是持续性,长期性的,通过大气污染控制措施,确保各污染物达标排放,杜绝事故排放的措施减轻大气沉降影响。 ③占地范围周边种植绿化植被,吸附有机物。			
生态保护措施	占地范围周边种植绿化植被,吸附有机物。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危废仓库修建水泥地面,周边设围堰,防止泄漏、渗滤,并张贴 MSDS 等标识,显眼位置摆放消防器材。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			

六、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项目选址布局合理，项目拟采取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具有经济和技术可行性。本项目建设单位在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相应的环境保护防治措施后，本项目的各类污染物均能做到达标排放或妥善处置，对外部环境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角度，本项目建设具有环境可行性。



附表 1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VOCs	0	0	0	0.0114t/a	0	0.0114t/a	+0.0114t/a
废水	COD _{Cr}	0	0	0	0.054t/a	0	0.054t/a	+0.054t/a
	BOD ₅	0	0	0	0.0324t/a	0	0.0324t/a	+0.0324t/a
	SS	0	0	0	0.0405t/a	0	0.0405t/a	+0.0405t/a
	NH ₃ -N	0	0	0	0.00675t/a	0	0.00675t/a	+0.00675t/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边角料及不 及格品	0	0	0	0.5t/a	0	0.5t/a	+0.5t/a
危险废物	废油墨罐	0	0	0	0.3t/a	0	0.3t/a	+0.3t/a
	清洗废液	0	0	0	0.16t/a	0	0.16t/a	+0.16t/a
	废抹布	0	0	0	0.2t/a	0	0.2t/a	+0.2t/a
	废油墨渣	0	0	0	0.1t/a	0	0.1t/a	+0.1t/a
	废活性炭	0	0	0	0.486t/a	0	0.486t/a	+0.486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